

晋中学院 2024 年纸质期刊采购合同

需方：晋中学院

供方：山西琅环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供方于 2023 年 12 月 1 日在 晋中学院组织的 晋中学院 2024 年纸质期刊征订项目中通过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采购成交，为了维护双方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及本次采购的结果，经双方协商一致，订立如下合同：

一、货物条款：

1. 本合同约定的货物单价已包含包括纸质期刊的供货、加工、搬运、售后服务、保质期缺陷处理及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项目和服务等。具体报价范围、采购范围及所应达到的具体要求，以采购文件中商务、技术和服务的相应规定为准。

2. 供方必须完全响应本采购文件所列内容，所供刊物必须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

二、项目情况

货物名称：晋中学院 2024 年纸质期刊征订

项目预算：不超过人民币壹拾柒万元整（¥170000）

中标折扣率：94%

交货期限：刊物出版后 15 个工作日内交货，过刊合订本从供方接收过刊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交货。

交货地点：晋中学院图书馆指定位置

三、合同总金额：

需方订购期刊码洋 167895.60 元，折扣 94%，实洋为 157821.86 元。需方对供方提供的 2024 年度期刊订购结帐清单核对并确认无误后，向供方支付期刊款人民币 157821.86 元。

四、合同资金支付：

资金支付条件及时间：验收合格后由需方负责办理货款支付手续。需方自收到发票后 30 日内，按合同规定将款项支付到约定的供应商账户。

五、履约保证金缴纳方式及退还

本合同根据项目性质及特点，供方是否需向需方交付履约保证金：
需要 不需要

履约保证金缴纳方式：双方签订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或收到成交通知书后 5 个工作日内），供方需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向需方提交合同额（10%）的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退还的方式：电汇

履约保证金退还的条件及时间：供方按合同规定履行完毕供方责任，供方缴纳的履约保证金自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30）日内需方无息退还。

六、交货与交货方式

1. 交货期限：刊物出版后 15 个工作日内交货，过刊合订本从供方接收过刊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交货。

2. 交货地点：晋中学院图书馆指定位置

3. 联系人及电话:

需方: 姓名: 李继萍 联系电话: 13935426960

供方: 姓名: 党骁楠 联系电话: 15135466453

4. 供方应在交货前 3 日内与需方及时沟通交货有关事项, 需方应作好准备, 办妥一切接货手续。

5. 本合同所有物品运抵需方现场后, 供方应在确保设备外包装完好无损的情况下向需方交货, 出现货物不全, 外包装破损等情况, 需方不予接收, 由供方负责更换, 其相关费用由供方负担。

6. 供方负责安全地在约定期内送货到约定的地点, 运输方式由供方自行决定, 相关费用由供方承担。运输途中产生的交通事故、人身伤害、财产损失等责任均由供方自行承担, 与需方无关。

七、技术要求:

1. 供方提供的刊物必须由国家正式出版社出版, 若发现盗版刊物, 则由供方负全部责任, 并赔偿由此给需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2. 供方未经需方同意不得将所成交项目转交他人或与他人以任何形式合伙经营。

3. 供方向需方免费提供本年度电子版、纸质版的期刊目录, 免费提供期刊征订软件。

4. 供方免费配送符合 CALIS 标准的期刊编目 MARC 数据, 内容包括: 国际标准刊号、正副题名、出版社名称、出版年、价格、刊频、装订形式、开本等, 保证提供的 MARC 格式的采访数据能在需方集成化系统上无障碍使用。

5. 供方为需方提供全方位的信息服务网站, 提供刊名、ISSN 号、订购号等检索途径, 可以查找订购和发刊状态, 操作便捷。

6. 供方应对订单进行查重、核对，如发现重复订购或所订期刊停止出版、刊名变更、价格波动等重大变化，应及时通知需方采购人员，进行订购确认，至订单无误后方可执行。

7. 订到率 100%（停刊、休刊、合刊情况除外）。

8. 供方按照需方订购刊物的品种、数量及时供货，保证到刊率达到 100%（停刊、合刊、休刊、频次更改情况除外），如有短缺，应及时补齐。

9. 刊物到馆差错率低于 0.1%，更换因发错期刊所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供方负责。

10. 供方应具有方便快捷的国内递送途径，严格按照需方指定地点送货上门，负责将刊物搬运至需方指定的任何位置。

11. 供方必须保证每周一次以上送刊到需方指定的地点，货物的运输和搬运及其费用由供方负责，刊物出版超过 15 个工作日未到馆，需方将按本刊全年码洋的 5 倍予以罚款，款项从供方缴纳的履约保证金中扣除。

12. 送货时要提供货物清单，内容包括：日期、刊名、号、年卷期、单价、册数等。

13. 包装要求防潮、防晒、防腐蚀、防震动、耐磨损，运输和打包时要避免造成刊物（含附件）的损坏。运输和打包时造成刊物（含附件）的破损由供方负责免费更换。

14. 装订错误、缺页、破损、印刷不清、附件缺失等，由供方负责免费更换。

15. 退换期刊应在 30 个工作日内完成，并提供凭证。退换期刊超过 30 个工作日未到，由供方负责免费提供彩色复印件并装订，相应

损失由供方承担，并赔偿该刊全年定价的 5 倍，赔偿金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

16. 因供方原因造成缺期的期刊，由供方负责彩色复印和装订，费用由供方承担。

17. 供方严格按照需方要求装订，对当年订购的全部刊物进行合订，具体要求如下：

(1) 按刊号合期装订，每册合订本的厚度不超过 3cm。

(2) 采用原生优质胶胶订。胶订成品在自然条件下 2 年内不可出现开胶或胶裂的现象。

(3) 在合订本的书脊部分，按需方指定的格式，以打印方式标明该合订本的刊名、馆名、索书号、内含的期数（如有缺失，也必须注明）。

(4) 每册合订本贴一枚书标，规格为 4X3 厘米；颜色为红色；性能为不干胶。

(5) 封皮采用 150g 的皮纹纸。

(6) 合订本数据按需方要求加工入库。

(7) 装订过程中如出现期刊遗失或损坏情况，供方负责补齐重新加工、所产生的费用由供方承担。

(8) 送货及交货要求：供需双方要做好过刊及合订本的交接手续，交接清单一式两份。装订前取货及装订后送货均由供方自备运输车辆和搬运人员、加工好的过刊合订本由供方送到需方指定地点、产生的费用由供方负担。

(9) 合订本交货时间：从供方接收过刊之日起、30 个工作日内完成装订并运送至需方指定地点。

(10) 供方需保证刊物的加工质量。验收时如发现加工不合格，供方要在 30 个工作日内重新加工直至验收合格，所产生的费用由供方负责。

18. 签订合同前，供方向需方缴纳合同总额 10% 的履约保证金。

19. 供方要及时向需方反馈停刊、休刊、合并刊、改刊名、改频次、改订购号等刊物变动信息，每季度提供配送刊物总结报告，以便图书馆在工作上能及时采取相应的跟进措施。

20. 本方案中未列出但国家法律法规有明确规定的，均需满足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八、质量要求

1. 供方必须按需方报订的刊物品种、数量及时供货。若不能及时供货，即可以认定供方不具备供货条件，需方有权要求终止供货并采取相应的补救措施，由此给需方造成的各项损失或增加的各项费用均由违约的供方承担（因推迟出版或发生影响合同履行的不可抗力情况除外）。

2. 供方保证所提供的期刊为正版。严格按需方订单提供刊物，若送交到需方的刊物与订单不符，需方可以退货。若发现有污损、图文不清、缺页、倒页、缺附件等质量不合格的刊物，一律予以退换，供方不能以已加工为理由拒绝。由此造成的损失及费用由供方承担。

3. 供方如在品种或数量上不能达到需方的要求，则应在收到订单 5 个工作日内向需方回馈未订到期刊的信息。

4. 供方应向需方提供期刊的出版、发行和缺刊情况，并及时进行补缺工作。在确定不能补缺的情况下，供方保证免费提供复印本，按缺刊码洋退还相应期刊款。

5. 供方按照需方要求, 在每册期刊书脊里粘贴质量合格的永久性防盗磁条, 防盗磁条要与需方现有的防盗设备匹配; 要在每册期刊的封面加盖馆藏章, 馆藏章样本由需方提供, 供方自行刻制后使用。上述工作准确率要求达到 99%, 如发现磁条及馆藏章有质量问题或遗漏情况, 供方承担相应的经济责任。

九、供方责任

1. 保证所供货物均为标书中承诺的, 符合相关质量检测标准。
2. 保证售后服务, 严格依据响应文件及合同承诺, 进行保修、维护等服务。

十、违约责任

1. 符合履约保证金退还的条件及时间, 需方逾期退还履约保证金的, 每逾 1 日需方向供方偿付履约保证金总额 (0.05%) 的违约金。

十一、不可抗力

供需双方的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 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理由; 在取得有关主管机关证明以后, 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 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二、送达

本合同尾部约定的地址、电话作为合同履行中、争议解决中包括诉讼文书送达的相关地址及联系方式。

十三、争议解决

供需双方在执行合同中发生争议, 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 双方均可向需方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四、合同生效及其他

1. 合同由供、需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

2.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肆份，乙方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 合同执行过程中出现的未尽事宜，双方在不违背合同和磋商文件的前提下协商解决。协商结果以“纪要”形式供需双方签字盖章确认，作为合同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需方（章）：晋中学院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供方（章）：山西琅环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党晓楠



地址：山西省晋中市榆次区文华街 199 号

地址：山西省太原市迎泽区长风东街 16 号万科紫台 2 号楼二单元 0803 室

电话：

电话：15135466453

开户银行：农业银行晋中大学城支行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城建支行

账号：04300101040000963

账号：0502122409200422734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1613969677@qq.com

日期：

日期：